



## 开栏语

民心之所向，法治之所往。人大代表肩负人民重托，扎根基层一线，带着泥土的芬芳与群众的期盼，为发展献策，为民生发声。

本报今天起，开设“问计代表”专栏，聚焦代表议案建议，倾听一线真知灼见，架起民意与决策的桥梁，让每一条建言都成为推动发展的坚实力量。

# 法典如何守护生态与民生

## 三位全国人大代表献策绿水青山法治路



本报记者 朱宁宁

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近日作出的关于召开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今年的大会将对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进行审议，为美丽中国建设筑牢法治根基。

编纂生态环境法典，是党中央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和立法任务，更是一项扎根人民、回应民声的立法系统工程。自法典编纂工作启动以来，立法机关始终坚持开门立法、民主立法，通过座谈会、论证会、网络征求意见等多种形式，广泛吸纳社会各界智慧，认真倾听人民群众对蓝天、碧水、净土的期盼，着力为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提供法治保障。

生态文明建设事关民生福祉，牵动社会各界神经。其中，来自各行各业的全国人大代表对生态环境法典草案给予高度关注。本报记者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宣汉县龙泉水族乡黄连村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胡晓玲，全国人大代表、华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王连增，全国人大代表、南京图书馆参考咨询部主任刘忠斌，从不同角度为草案完善提出多方面意见建议，让立法更好地贴合实际需求，回应群众关切。

胡晓玲：

## 让生态移民“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

四川达州森林覆盖率高，既是“秦巴药库”，也是森林“四库”建设的活样板。这些年，我们以生态为根基，产业为纽带，民生为落点，大力推广中药材复合式经营，实现了保护与发展双向赋能——既守住了生态底线，更让群众实实在在尝到了“绿色甜头”。

在见证生态保护成效的同时，我察觉到部分山区的现实难题：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区内仍有原住居民聚居，他们世代在此繁衍生息，依赖本土自然资源发展特色产业，与这片土地有着深厚的情感联结。

为严守生态安全边界红线，区域内实行严格的人为活动管控，这对生态保护至关重要，但客观上也给部分原住居民的生产生活带来困扰——产业发展受限、基本通信不便、收入来源不稳定，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生态修复的推进难度。

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明确保障公众生态环境权益，正是对群众优美生态环境期盼的积极回应。为更好践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实现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双赢，建议在生态环境法典草案第一编第六章“生态保护补偿”中，增设“生态保护红线区原住民安置”专章：以聚集原住居民数量为基本依据，明确中央财政与省级财政共同设立生态移民专项资金，优先保障红线区内聚集村庄的搬迁安置，生活过渡与就业扶持需

求，有序引导群众迁出核心保护区，真正实现生态移民“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

同时，对原住居民数量超标的红线区，无法迁出核心区的重点区域实行占补平衡，精准制定并明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在严格管控生态风险的前提下，允许建设林间小步道、小型生产道等非破坏性基本通行设施，同时加大生态修复投入，大力支持林下经济产业发展。

王连增：

## 设立门槛明确标准避免恶性竞争

我一辈子搞畜牧养殖，最了解动物粪便的处理难题——不管怎么晒干，病菌依然存在。我很关注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中固体废物转移的相关内容。建议在废弃物跨省流动过程中，明确要求企业等主体将其转化为有机肥，既解决污染问题，又实现资源循环利用。

同时，草案中“国家科学规划自然保护地总体布局，严格自然保护地设立条件，合理确定自然保护地数量和规模”的规定，也是我非常关注的点。当前我国畜牧业存在“大而不强”的问题，不少企业未能走上高质量发展道路。只有设立必要门槛、明确标准，才能避免恶性竞争，一哄而上的乱象。我希望通过严格管控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引导有资质、有技术、有人才的企业提升产品质量，助力畜牧从“大国”向“强国”转型。

强化体系系统，提升法典通用性。进一步理顺法典与相关执行法的衔接逻辑，明确总则与分则的适用边界，优化生态保护与自然资源管理的章节结构，强化不同生态要素保护制度的协同联动，提升法典的体系化水平。

刘忠斌：

## 加强顶层设计保障可持续发展

我将从体系构建、责任完善、领域拓展、实施保障四个维度，对生态环境法典编纂提出下列建议。

强化体系系统，提升法典通用性。进一步理顺法典与相关执行法的衔接逻辑，明确总则与分则的适用边界，优化生态保护与自然资源管理的章节结构，强化不同生态要素保护制度的协同联动，提升法典的体系化水平。

完善责任框架，增强制度适配性。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环境法律责任体系，坚持过罚相当原则；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保险等配套制度，强化“损害担责”原则的落地保障，建立多元化责任追究机制。

拓宽保护视野，补齐领域短板。立足生态保护巡视要求，适度拓展法典保护范围，将新兴生态环境问题纳入调整范畴；强化特殊区域、特殊生态环境、特殊生态系统的原则性保护，完善外来物种管控、外来生物入侵防治、绿色低碳转型等领域的制度供给，提升法典应对复杂生态环境问题的能力。

强化制度保障，提升实施效能。健全生态环境司法保障与行政执法衔接机制，为法典实施筑牢法治支撑；完善生态环境监测、评估、预警等基础性制度，强化科技支撑作用，将数据共享理念融入绿色低碳发展，衔接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为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法治遵循。

## 全国人大宪法法律委推动议案办理工作创新发展首次办理执法检查相关议案

**本报讯** 记者朱宁宁 记者近日从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获悉，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交付该委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共49件，涉及24个立法项目。其中，43件议案涉及的19个立法项目已经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正在审议或者列入立法规划计划。值得一提的是，全国人大宪法法律委对关于开展国旗法执法检查的议案进行了深入调研，主要负责同志亲自带队，与代表当面沟通，并将继续做好相关工作，推动国家标志规范使用，这是该委首次办理执法检查相关议案。

在办理过程中，全国人大宪法法律委、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认真贯彻实施修改后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加强与代表联系沟通，支持保障代表依法行使权利，进一步提高议案办理的质量和水平。在立法中积极采纳代表意见，在编纂法典、制定修改相关法律时，充分吸收采纳代表议案提出的意见建议。通过多种方式、渠道共联系全国人大代表600余人次，邀请89人次代表参加36次立法调研和22场座谈会、评估会，并通过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等途径，及时反馈有关工作情况；稳中有进推动议案办理工作创新发展，将议案办理与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立法全过程宣传解读等工作密切结合，确保代表议案办理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据了解，14件议案涉及的9个立法项目，

包括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修改反不正当竞争法、修改治安管理处罚法、制定法治宣传教育法、制定国家公园法、修改仲裁法、修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改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改网络安全法等，已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还有25件议案涉及的6个立法项目，包括修改国家赔偿法、修改刑事诉讼法、修改民事诉讼特别程序法、编纂教育法典、修改刑法、修改民事诉讼法等立法项目。已列入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或者作出相关安排，牵头起草单位正在抓紧起草和研究论证工作。

此外，对于有议案涉及的关于修改行政诉讼法、修改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制定行政检查法、制定民事证据法、修改工会法等立法项目，全国人大宪法法律委认为，有的可待条件成熟时列入立法规划计划，有的可进一步加强研究论证，还有的涉及的问题可通过加强相关法律实施予以解决。



## 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提高议案办理质效与每一位领衔代表沟通协商

**本报讯** 记者朱宁宁 记者近日从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获悉，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其审议的代表议案共32件，其中教育方面10件、科技方面6件、文化方面4件、人口卫生方面12件，共涉及16个立法项目。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和改进各环节工作，切实提高议案办理质效。7件议案提出的关于修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制定托育服务法以及修改食品安全法的3个立法项目，已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在办理过程中，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把办理代表议案列入委员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由委员会负责同志牵头，组成人员全面参与；召开议案办理推进会，成立议案办理小组，逐件研究议案内容，制定工作方案；结合立法监督工作，多位委员会组成人员赴有关部门和地方开展议案办理调研；邀请全国人大代表参加委员会全体会议、执法检查、立法调研、专题座谈会等，议案办理过程与每一位领衔代表沟通协商。同时，加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协同，多方征求意见。

对议案中提出的意见建议，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进行分类研究，对已纳入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立法项目，认真吸纳代表意见。对议案提出的其他立法项目，积极调研论证，促进有关方面加强和改进相关工作。

据了解，12件议案提出的关于修改教师法、制定人工智能法（人工智能管理法、人工智能规范法）、制定文化产业促进法、制定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法、修改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制定药师法等立法项目，已列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或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11件议案提出的修改义务教育法、制定学校安全法、修改专利法、修改献血法、修改中医药法等立法项目，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建议抓紧调研论证，适时开展起草工作，待条件成熟时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此外，对于有议案提出的制定网络文明建设法以及修改人口计划生育法的立法项目，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建议进行深入研究，在制定或者修改相关法律法规时统筹考虑，同时加强和改进相关工作，充分吸收采纳代表议案所提出的立法建议。

## 南宁良庆区建好用活基层立法联系点民智民意“金点子”搭上立法“直通车”

## 民主见证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陆淳楠 黄怡

2025年12月26日上午，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行政中心20楼会议室，气氛庄重。在良庆区人大常委会的见证下，新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右手举拳，面向宪法，庄严宣誓。旁听席上，来自广西大学的国际学生代表屏息凝神，用目光记录下这一幕。

就在一周前，同样在良庆区，广西民族大学的30余名中外学子走进“国字号”良庆区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以下简称良庆联系点）活动阵地。从泰国来到广西民族大学留学的博士生宋进月仔细端详着墙上“蟠暖邻里议事会”的照片，听工作人员讲解民意如何通过基层信息采集点汇集形成，直达国家立法机关。

短短一个月内，连续两次专门面向国际学生开展法治实践研学活动，不仅是校地协同育人的创新尝试，更是良庆区人大常委会展现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基层生动实践的缩影。

良庆联系点自2023年12月获批设立以来，肩负“国字号”使命，在探索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的立法实践，实现高起点开局、高质量运行，为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鲜活的基层样本与宝贵的实践经验。

在资源整合上，良庆联系点有效串联立法咨询专家、联系单位、协作部门及实践基地等多方力量，推动立法联系点与代表联络站、治理平台等深度融合，构建起资源共享、功能互补的立体工作格局。

智慧赋能，让立法联系“触手可及”。良庆联系点充分运用“智慧南宁人大”平台，创新推行“一镇（街）一码”线上征集模式。群众通过扫码建言、视频连线等方式，即可随时随地上传意见建议，让“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更加便捷、包容。



图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大沙田街道三叠石片区人大代表联络站依托“石”话实说平台深入各族群众征集立法意见建议。

良庆区人大常委会供图

科学布局设立124个立法信息采集点，形成“国—省—市—区—镇—村”六级联动、直通基层的民意征集体系，确保一线声音原汁原味上达国家立法机关。

在资源整合上，良庆联系点有效串联立法咨询专家、联系单位、协作部门及实践基地等多方力量，推动立法联系点与代表联络站、治理平台等深度融合，构建起资源共享、功能互补的立体工作格局。

智慧赋能，让立法联系“触手可及”。良庆联系点充分运用“智慧南宁人大”平台，创新推行“一镇（街）一码”线上征集模式。群众通过扫码建言、视频连线等方式，即可随时随地上传意见建议，让“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更加便捷、包容。

## 打通“神经末梢” 立法接上地气

如何让高大上的立法工作“飞入寻常百姓家”？用最接地气的方式，打通民意表达的“神经末梢”，这是良庆联系点给出的答案。

“最接地气、最具吸引力的是我们的‘良言良法’品牌活动。”良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莉介绍，良庆联系点以“良言良法”特色品牌为引领，通过每年围绕一部法律开展一个主题活动，上好十节立法“微课堂”，讲好百个“良言良法”小故事，征集千条高质量立法建议的“一十百千”工程，形成一系列主题鲜明、形式新颖的立法宣传活动，有效激发社会各界参与立法的热情。

此前，在接到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意见征集任务后，良庆联系点迅速响应，以“优化营商环境 促进民营经济”为主题，通过开设“良言良法”小课堂、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开展“家门口学法”“楼门口议法”“板凳会释法”等活动，多种形式征集意见。

最终在民营经济促进法制定过程中，良庆联系点共提出91条意见建议，有6条被采纳。

2025年1月，良庆区人大常委会在大沙田街道三叠石片区人大代表联络站提出立法建议的代表颁发证书。手持证书的代表难掩喜悦之情：“我们来自一线的建议能被采纳，写入国家法律，这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体现。”

## 织密“联动网络” 民意向上直达

民意有效上传，关键在于系统化的制度支撑与专业化的汇聚。

良庆联系点精心构建了一张覆盖广泛、运转高效的工作网络。在组织架构上，良庆联系点依托南宁市人大常委会强化统筹协调，在城区、镇（街道）、村（社区）

## 聚焦“质量转化” 建议落地生金

广泛的民意征集起来后，如何将其转化为高质量的立法建议，是检验联系点工作成效的关键一环。

“人才是提升立法意见‘含金量’的核心，我们着力打造了一支277人的立法信息员队伍。”良庆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黄朝浩介绍，这支队伍结构多元，囊括律师专家、人大代表、“三官一员”（警官、法官、检察官、司法助理员）、社区网格员、企业及群众代表，确保民意来源的广泛性与真实性。

为确保立法征集工作规范高效，良庆联系点在实践中形成了覆盖“任务下达—反馈归档”全流程的“八步工作法”，构建了有效的管理闭环。

在“八步工作法”的基础上，良庆联系点创新形成“三审两推一比对”的全链条质效管控机制：通过任务通知、工作方案、落实过程“三审”严把质量关；依托专业语言与群众语言的双向“翻译”精准转化民意；借助信息全面采集与台账系统管理“两集”确保流程规范；并创新开展采纳情况“比对”反馈，让参与群众直观看到自身贡献，形成持续激励的正向循环。

如今，良庆联系点逐步形成“群众提出原始诉求、代表初步汇总梳理、专家进行法理提炼”的“群众提、代表汇、专家炼”三级工作模式，让朴素的“群言群语”转化为专业的“法言法语”，真正在专业立法与大众参与之间架起坚实的桥梁。截至2025年12月，良庆联系点已完成包括17部法律草案的19次意见征集工作，以“报告+意见+简报”形式直报情况报告19篇、工作简讯244条、具体意见建议1778条，获已公布法律吸收采纳63条。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孙延宇

“如何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监督更深入、更具体？”

“如何让司法工作更贴近社会脉搏、回应群众关切？”

近年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探索，以“常态化、实质化、效能化”为目标，将代表委员联络工作从传统的“走访慰问”模式，升级打造为“深度参与、精准互动、共促发展”的协同平台，走出一条司法民主与司法公信力同步提升的新路径。

建好“工作站”  
监督从“云端”落到“身边”

“以前了解法院工作，主要是在开人大会议时听报告或参加法院组织的视察活动。现在有了这个工作站，就像在法院有了一个‘家’，可以常来坐坐，约法官聊聊，更能沉浸式地体验审判执行工作。”吉林省政协委员、长春市人大代表曹雪在参观长春中院“代表委员工作站”后说。

这个被代表委员亲切地称为“在法院的家”的工作站，是长春中院深化联络工作的实体化抓手。这里窗明几净，配有便捷的办公、会议设施，还陈列着一些法律期刊，俨然一个小型的专业图书馆。

工作站的功能远不止于“接待”，更是一个集约见法官、参与听证调解、见证强制执行、专题研讨于一体的多功能履职平台。

2025年，共有146人次市级以上代表委员走进工作站，从听证信访评查案件到见证涉民生案款集中发放，监督的触角延伸到司法活动的各个环节，实现了从“定期走访”到“常态驻点”，从“面上听听”到“深度参与”的转变。

开动“直通车”  
普法从“漫灌”变为“滴灌”

普法宣传如何避免“一头热”，真正做到群众心坎上？长春中院找到了“代表委员”这个“金钥匙”。代表委员来自各行各业，最了解所在领域、所在群体的法律需求。长春中院变“我讲什么你听什么”为“你需要什么我讲什么”，开通了一列列精准普法的“法治直通车”。

2025年3月，全国人大代表、一汽集团首席技能大师杨永修在调研中了解到，集团内许多青年员工面临婚恋、购房、育儿等方面法律困惑，他当即向长春中院发出“点单”邀请：“我们员工对民法典婚姻家庭这部分特别关注，法院的专家能不能来给我们开个小灶？”

法院迅速“接单”，民事审判第二庭家事审判专家高云燕带队，精心准备了一场“走进研发总院·大咖说法”活动。

高云燕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的解释（二），用一个个生动的案例，把枯燥的法条讲得引人入胜。讲座结束后，意犹未尽的员工们又进一步发起“法律咨询”。

“高法官，我家里老人立的遗嘱，形式上可能有小问题，您看影响效力吗？”一位工程师拿着准备好的材料急切地问道。

当天，民二庭多名法官为员工提供了“一对一”的法律“门诊”。这种“代表桥梁引路、法院精准配送”的模式，让法治的雨露精准滴灌到需求的土壤里。

办好“关切案”  
沟通从“文来文往”到“心贴着心”

代表委员关注的案件，往往关系重大利益或具有典型意义。长春中院非但不把这些关注视为“压力”，而是当成检验司法能力、深化司法公开、争取理解支持的“窗口”和“桥梁”。

前不久，长春中院党组书记、院长任贵利带领审判团队，专程前往